

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董事会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

2.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2016 年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真实有效，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有关协议所确定的条款是公允的、合理的，关联交易的价格未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 and 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相关交易价格确定原则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生产经营中的必要活动，相关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公开、公平、合理。

4、《关于公司 2016 年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二）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16 年预计发生金额	2016 年实际发生金额	差异原因
技术使用费	Engineering and IP Advanced Technologies Ltd.	1,000,000.00	817,169.03	授权技术封装量减少
芯片封装费	OmniVision Technologies Singapore Pte Ltd	190,000,000.00	196,950,571.33	委托封装量增加

（二）公司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17 年预计发生金额
技术使用费	Engineering and IP Advanced Technologies Ltd.	1,000,000.00
芯片封装费	OmniVision Technologies Singapore Pte Ltd	160,000,000.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介绍

1、Engineering and IP Advanced Technologies Ltd.

创始人：A.Badih

注册地：Manhat Technology Park, Bldg.4, Jerusalem, Israel

主营业务：目前无实际经营业务

2、OmniVision Technologies Singapore Pte Ltd

法定代表人：Willie Png

注册地：3A International Business Park #06-07/08, Tower A. 609935.
Singapore.

注册资本：100,000 美元

主营业务：半导体器件的生产

(二)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名称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Engineering and IP Advanced Technologies Ltd.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25.21%的股份
OmniVision Technologies Singapore Pte Ltd	与公司股东 Omnivision Holding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同受 Omnivision Technologies, Inc 控制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未发生违约情形，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支付等履约能力正常，未发生违约情形。

三、定价依据和定价政策

公司各项交易的定价按以下标准及顺序确定：

(一) 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直接适用该价格

(二) 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三) 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以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四) 交易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以关联方与独立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五) 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交易的目的

以上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并根据市场公允价格开展交易。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守了自愿平等、诚实可信的市场经济原则，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和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长期以来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的有序进行。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了市场公允原则，未侵占任何一方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日